惠安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

2020年6月份政务公开内容

一、6月份开展工作情况

1.持续开展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工作；

2.持续开展文旅场所疫情防控、复工复产指导检查和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，召开文旅系统迎检省疫情督导动员会和推进会，开展疫情督导执法检查和端午假期文旅行业市场安全检查。

3.召开县委巡察动员会、汇报会，跟进配合县巡察工作；

4.完成24小时自助图书馆项目建设及做好开馆筹备工作，做好馆藏大宗图书采编工作，在武警机动第四支队设立图书流通点；

5.复排《王二小》、《黄继光》、《雷锋的星期天》、《鸡毛信》的剧本修改工作，有序开展2020年县戏剧中心小剧场线下低票价公益演出活动和线上直播活动，做好疫情防控题材文艺节目排演工作；

6.做好2020年体校招生工作计划和安排，报送相关部门审批;

7.完成县体育中心训练馆灯光及其它零星修缮工作,完成田径场主席台消防管道维修及其它零星修缮工作；

8.修改跟踪县孔庙大成殿展板内容,开展惠安革命史迹展进乡村活动,参加施世伦墓周边环境提升现场勘察,开展螺阳高铁安置房地块考古调查,草拟惠安县文物保护宣传方案,提高博物馆网站安全防护级别;

9.举办“春回大地”——惠安抗疫美术·书法·摄影作品展,举办春季免费艺术培训课程,开展县级非遗代表性项目保护单位重新认定工作,开展泉州市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申报工作;

10.策推《惠安乡讯》文旅宣传专栏5—6期推送文案,刊载泉州晚报“风情惠安”第一期文旅宣传广告版面,拟定2020文旅系统人才“港湾计划”高层次人才演出工作方案;

11.举行文旅系统消防安全培训和演练；

12.组织开展“七一”党日主题活动及开展党史专题党课。

二、专项经费使用情况

1.疫情期间驻村干部生活补助：29000元；

2.村级综合服务中心建设补助：2000000元；

3.文创园专项发展资金第二季度利息款：2658687.78元；

4.泉州师院2019年体育场地统计调查与报告服务费：77200元；

5.公务接待费：2960元；

6.旅游宣传品采购尾款：65990元；

7.泉州晚报专题版面2019年尾款及2020年首期款：211000元；

8.安全生产技术服务2020年首期款：76000元；

9.2020年旅游宣传折页设计制作首期款：74900元；

10.电信公益短信首期款：15000元；

11.旅游商品设计大赛线上活动委托尾款：74750元；

12.2020年动车旅游宣传广告首期款：115000元；

13.其它零星支出：14000元。

三、办公经费使用情况

1.6月份办公电话费：2638.98元（含光纤网络费用）；

2.6月份公务用车租车费：8791.69元；

3.办公耗材及电费等：10104元。

文旅局政务公开领导小组

组长（签名）：

 文旅局政务公开领导小组

 副组长（签名）：

填报人（签名）：